國立成功大學專案兼任工作人員申請表【課程(服務)學習:未進實驗室】

列印時間:104/10/16 14:13:53

首次申請日期:104/10/15 兼任申請計畫案號:8308005150918151535

	申請單位	物治系		經費來源(機關)	科技部計畫			
	計畫主持人	卓瓊鈺		計畫名稱	運動處方與人體工學介入對智 慧型手機使用者骨骼肌肉系統			
	計畫編號	830800514080709	92821	山里口符	[思望于機使用有有脂肪内系統] [傷害之療效]			
	會計編號	A1031-0531		聯絡人及電話	卓瓊鈺 5022			
言	†畫執行期限	103/08/01 至 104/10/31		E-mail帳號	wanny820514@gmail.com			
叛 現	姓名	身分別	經費項目	聘期	研究生兼任第二項計畫			
人員		党 學生證號	職前身分聲明	研究津貼	A 指導教授 B 教務處招生組 欄 (同意) 欄 (未領獎助學金			
	宋正威	碩士生	兼任助理費用	104/10/15 至 104/10/31	A 欄			
	N12453****	N26040208	非軍公教退(休)伍人員 非支領國營事業專業精簡 加發慰助金人員	10,000元	兼 以下空白 任 其 他 助 理			

備註

請詳閱以下進用規定及應注意事項:

- 一、依科技部規定略以,進用助理人員時,應由計畫主持人事先循本校行政程序簽報核准後,始得約用之,爰聘期不得追溯,如有違反規定,不予核銷相關經費,由計畫主持人或單位負責,其他專案計畫則各依其計畫委辦機關規 定辦理。
- 二、計畫尚未經委辦單位核定、計畫經費尚未核撥時,而須先行進用人員,應先提出聘案申請,俟計畫核定且經費核 撥後,聘案始得生效且可支領研究津貼(補附計畫核定清單、計畫合約書核定影本)。嗣後如人事相關經費無法 核銷或被追回,由計畫主持人或單位主管負責。
- 三、依科技部規定略以,應迴避進用機關首長、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及所屬單位主管之配偶及四親等以內血親、 三親等以內姻親為助理人員,如有違反規定,不予核銷相關經費;至其他專案計畫進用人員比照辦理(本校建教 合作推動協調小組99年9月17日第56次會議決議)。
- 四、研究生協助研究計畫,在同一時間內以二項為限,但領有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者,以兼領一項研究為限。
- 五、同一工作時間,專、兼任人員及臨時工身分不得重複。
- 六、本表由計畫主持人提出,並檢附下列文件資料:
 - 1.科技部計畫請附計畫核定清單,建教計畫及政府機關補助計畫請附計畫合約書(含執行期限、研究人力費及人事經費分配)。
 - 2. 校外學生請附學生證影本及身分證影本、校外人士請附身分證影本。
 - 3. 如具軍公教退休(伍)身分領受月退休金後再任公職者,請檢附本校「專案兼任工作人員切結書」。
- 七、本表核准後,正本由人事室存查,以影本通知計畫主持人及主計室。

(1)主持人	(2)	(3)系所、中心主任	(4)	(5)人事室
	指導教授如同意研究生兼任第二項計畫,請於A欄簽章		研究生兼仕第二項計畫時,研究生兼仕第二項計畫時,確認是先用領獎助學金	



國立成功大學學習型兼任研究助理同意書

奉校長 104 年 9 月 3 日簽准第 104A400138 號簽呈辦理

學生姓名	宋正威	就讀系(所)	電機所							
申請單位	物治系	經費來源	科技部計畫							
計畫主持人	卓瓊鈺	聘期起迄	104/10/15至104/10/31							
計畫名稱	運動處方與人體工學介入對智慧型手機使用者骨骼肌肉系統傷害之療效									
相關規定	1. 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									
	則」。 2. 國立成功大學學生兼任研究助理管理暫行要點。									
定義	學習型兼任研究助理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參與專題研究計畫之內容,與其專業領域或論文研究相關,計畫									
	主持人(含共同或協同主持人)為其指導教授。									
	□訂定學習目標及評量方式。									
	(二) 其他學習活動,未有勞務對價關係者。									
	□訂定學習活動實施計畫、學習目標,及評量方式。									
研究成果	1. 指導教授僅為觀念指導,學生享有著作權;指導教授參與內容表達與									
歸屬	學生共同完成報告,為共同享有著作權。									
	2. 研究成果依專利法第5條2項,除專利法另有規定或契約另有約定									
	外,學生自身為發明人、新型創作人、設計人之情形,對其所得之研									
	究成果享有專利申請權,得依同條第一項向專利專責機關申請專利,									
	但他人(如指導教授)如對論文研究成果之產出有實質貢獻,該他人亦 得列為共同發明人。									
兼任助理	兼任助理從事學習過程中,認有逾越學習範疇者,須立即向計畫主持人									
同意簽名	反應並拒絕為之。如未提出者視為同意,嗣後不得再有異議。									
77心从7										
	□ 已詳閱上述事項。本人同意擔任學習型兼任助理。									
	兼任助理簽名:		年 月 日							
計畫主持人同										
意簽名	□已詳閱上述事項,申請學習型兼任研究助理。									
	計畫主持人簽名:		年 月 1	日						
 注意	, =	確實勾選,於聘案	送人事室審核時一併檢附,係							
事項	人事室聘案審核完畢後將再送回,並由計畫主持人自行留存備查。									
	※本同意書經行政程序核定後生效,不得擅自更動;如被更動,該部分									
	視為無效。									